

# 长沙学院 2019-2020 学年度 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0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长沙学院 2019-2020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本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

##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长沙学院党政一直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2019-2020 学年,学校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认真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等有关文件精神,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抓手。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在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丰富信息公开内容、突出信息公开重点等方面取得了新的成效,学校各项工作的透明度进一步增强,充分保障了学校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 二、主动公开情况

### (一) 依托各类平台及时发布信息

**1. 通过校园网和新媒体平台公开信息。**学校基本情况信息，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等方面的规章制度、统计数据及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工作计划等均通过校园网、各二级单位网站及时发布。本学年度，学校发布校园网公告 285 条，信息公开网站发布信息 82 条，周表会议 166 次。同时，学校官方微信、长大青年等新媒体平台对各类重要信息及时同步发布。

**2. 通过 OA 办公系统发布各类文件、纪要、通知。**本学年度，通过 OA 办公系统制发学校各类公文 275 份，召开党委会 29 次，校长办公会 20 次，均通过 OA 办公系统下发会议纪要。其他事项以通知、简报等形式面向全校或校内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

**3. 通过会议传达信息。**召开党委会、校长办公会、中层干部会、教代会、各类工作会、座谈会等有关会议公开学校有关重要事项信息。

**4. 通过编印材料发布信息。**通过编印发放学校年鉴、校报、学生手册、统计报表和上报重大事项报告等资料公开信息。本学年编辑《长沙学院 2018 年年鉴》，涵盖学校各部门工作，印刷后分发到各职能部门和教学院部。发行校报 2 期。

**5. 通过校内广播、公告栏、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等形式公布信息。**

##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信息公开方面：**按照教育部和湖南省有关要求，学校招生章程包括学校概况、具体招生计划、录取规则、收费标准等，均通过“阳光高考”平台和学校网站面向全社会公布。在高考填报志愿及录取期间，学校通过设立招生咨询接待室、开通招生咨询热线、建立招生咨询QQ群、招生咨询微信群、长沙学院招生办官方抖音号等方式为考生提供咨询服务；学校在每个省份每个批次录取结束后，均在第一时间通过学校招生信息网公布录取进展，被我校录取的新生可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录取查询”栏查询所录取专业和通知书邮寄信息；学校还安排专人负责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学校招生信息网以及部分直播平台在线解答咨询。

**2. 财务信息公开方面：**学校年度的财务预算编制过程中，广泛征求各部门意见，党委会讨论决定前提交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年度财务决算结果要向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向全校公开。年度财务决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及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在学校校园网公开。学校所有收费项目严格依批准文件执行，并将收费标准依据在校园网公布，在收费处公示，在新生入学通知单中告知。学校有关财务政策、办事流程、财务信息等均在校园网公示。

**3. 人员招聘信息公开方面：**招聘简章发布、笔试、面试结果等都严格按省市相关规定和要求向社会公众公示。

**4. 资产管理、招投标工作方面：**职工住房补贴发放工作、国有资产采购工作、新建项目招投标工作、后勤日常维护施工项目招投标工作均通过校园网、湖南教育政务网等向社会公开。本年度通过长沙市政府采购平台发布招标公告 74 条、结果公告 94 条、其他公告 156 条；通过校园网发布招标公告 40 条、结果公告 35 条、其他公告 4 条。

**5. 与师生切身利益相关和社会比较关注的重要事项公开方面：**学生学籍管理、学生奖助贷免补情况、勤工助学申请与管理、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情况等信息；绩效工资办法、教职工培训、干部人事任免信息、职称评审办法和结果、岗位设置与聘用办法等有关人事工作信息；学校科研项目申报、科研奖励制度和科研项目结果等科研管理信息；饮食服务、校园安全保卫等后勤保卫信息；学生宿舍、教学资源、大型仪器设备、图书资料等公共资源信息均通过学校和各职能部门网站及时公布。

### （三）清单事项公开情况

根据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文件要求，我校对10大类50条中涉及的事项在学校官网进行了集中公开，网址链接<http://www.ccsu.cn/xwgk/xxgk.htm>。

未集中公开的事项有1条，10大类第49条中“巡视组反馈意见”，根据省委巡视办要求，已向党政正职公开。不相关事项共9条，其中2大类第8条，我校无特殊类型招生；2大类第11-14条，8大类第43条中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的基本要求及第44-46条，我校目前无硕士点、博士点。

#### （四）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本学年度，教育阳光服务平台共受理信息5357条，其中报修5194条（含后勤维修4258条，网络故障维修936条），咨询50条，投诉85条，建议26条，舆情反映2条，均依申请公开相关信息。

本学年度，书记信箱、校长信箱共收到来信86封，均已办理，无信访局转办信件。

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收费情况。

### 三、信息公开工作的评议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未出现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学校广大师生员工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给予了支持和肯定。据不完全统计，本学年度，人民网、中国教

育报、湖南日报、湖南人民广播电台、红网、华声在线等各级媒体报道我校办学成绩和经验 135 次。

#### 四、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 （一）主要经验

信息公开工作是一项常规性、基础性工作，在工作过程中不断积累工作经验。一是**思想认识要提高**。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将公开理念融入到各项工作中，在全校上下形成由学校统一领导，各部门分工负责，广大师生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二是**制度建设要完善**。以《长沙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为基础，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体系建设，为信息公开工作从制度层面提供保障。三是**公开形式要创新**。利用全媒体时代信息传播的特点，充分发挥好校园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网等传统阵地的功能，同时，充分利用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如通过微信 h5 发布学校人才招聘信息等。

##### （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本学年度，我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稳步推进，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校内各部门在公开的内容、形式、程序、保密审查等方面还不够规范，在公开的时效性上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深化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建设方面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完善。

下一阶段，学校将从以下方面加强和改进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规范信息发布，增强信息公开实效。进一步提升信息工作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健全信息公开制度，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和其他社会主体依法获取学校信息的权利。二是加强队伍培训，提升工作水平。进一步组织全校各部门认真开展对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提升信息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长沙学院

2020年10月30日